

西城区贯彻落实北京市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

2017年10月30日至11月29日，北京市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对西城区开展了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并形成了《西城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决策部署，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城区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的函》（京环督察办函〔2018〕11号）相关要求，制定以下整改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行动指南，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北京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落实五大发展理念，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疏解非首都核心功能为牵引，以抓好北京市环保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作为重要契机和强大动力，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聚焦重点领域，系统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切实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为创建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的首善之区，奠定良好的生态基础。

二、工作目标

（一）全面落实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北京市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问题，诚恳接受、坚决整改、不讲条件、不折不扣、不留死角、不存盲区，实施清单制管理，逐项明确牵头单位及负责人、相关责任单位、完成时限、整改目标、整改措施。对14项整改任务，定期核查、挂账督办，确保整改责任到位、整改措施到位、整改效果到位。

（二）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以创建和谐宜居之都首善之区为引领，坚决打好环境保护“三大战役”，全面落实新阶段《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以大气污染防治为重点，强化源头防控，全面深化大气移动源污染物排放、扬尘污染、餐饮油烟等减排，巩固“无煤化”成果；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河长制”管理机制，扎实推进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的建设，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完善污水管网建设，坚决杜绝污水直排入河；规范餐厨垃圾收运流程，推广垃圾分类普及，切实提升固体废弃物管控水平，确保土壤环境安全。

（三）建立健全环境保护长效机制

结合具体问题抓整改，由点到面、举一反三，深挖环境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推动建立规范化、系统化、常态化的环境保护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并完善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体系。

三、组织领导

建立西城区落实北京市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

导小组工作机制，组长由区委书记卢映川和区委副书记、区长王少峰担任，副组长由区委常委、副区长姜立光担任，全区各相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区政府办公室主任缪剑虹和区环保局局长李程共同担任，统筹推进全区各单位开展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全区各相关单位要完善落实督查整改工作机制，研究细化分解任务，强化工作措施，明确责任到人，实行挂账督办，限时整改。

四、主要措施

（一）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

一是高度重视，全面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自觉提升政治站位，深化对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极端重要性的认识。清醒认识区域环境质量与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依然存在很大差距。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彻底扭转个别干部对环境问题缺乏忧患意识、强调外部因素的错误认知，以高标准、严要求推进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建设。

二是狠抓落实，强化环境保护责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要求，坚持各街道工委、办事处对本行政区域内环境质量负总责，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对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相关部门主要领导对职责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主要责任。按照“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的原则，将环保责任和要求落实到相关政策实施和监督管理中。建立健全环

境保护、环境建设绩效考评制度，组织构建对重点环保工作履职情况的考核评价机制，督促各部门、各街道按照各自职责推动环境保护重点工作有效落实。

三是夯实责任，细化考评追责体系。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细化考核评价机制，将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加大考核权重，强化指标约束，对整改落实不到位，环境保护工作不利的严肃追究责任。

（二）推进环境污染治理，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是打赢蓝天保卫战。深刻认识新阶段大气污染防治的新形势、新特征，以强烈的责任担当、扎实的工作举措、严格的考核问责，再接再厉，乘势而上，坚决打赢2018年蓝天保卫战。按照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责任，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切实做到“有人管、及时管、管得住、管得好”，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实现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低于58微克/立方米的目标。

二是全力打好碧水攻坚战。深化落实“河长制”工作；加速推进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工作；加大污水管线改造建设力度，进一步提高污水处理率；加大水环境等综合执法力度，杜绝污水直排，确保辖区水环境质量全面提升。

三是深入推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按照国家和北京市相关部署要求，加大针对建筑垃圾和餐厨垃圾的管控力度，开展生活垃

圾“干、湿”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管理和配套设施建设，逐步建立完善前端分类投放、中端规范收集、后端资源化处理的运行体系，实现生活垃圾（含餐厨垃圾）和建筑垃圾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

四是全面完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严格落实街道属地环保职责，强化网格力量，推进网格环境综合治理。建立完善空气质量小微子站监测系统，结合热点网格对污染排放较高的地区实施精准监管；定期通报街道环境质量状况，打造层层考核的网格化工作格局。

（三）持续保持环境监管执法高压态势

一是积极开展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回头看”。按照属地吹哨部门报到的工作原则，由街道办事处组织相关部门对北京市第一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 301 件群众举报环境问题进行“回头看”，确保已完成整改的案件落实到位，杜绝反弹；未完成整改的案件确保到达序时进度，在案件整改时限内完成整改工作。按照“件件责任清，反弹必追责”的原则，进一步加强重点环境问题的中期督查和后期督察，一旦发现反弹，严肃追究相关单位责任。

二是突出加强环境监管执法力度。深入落实《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监管执法工作的意见》（京政办发〔2015〕51号）精神，持续推进常态化检查、专项执法检查 and 随机抽查结合的监管模式。强化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

有序衔接，综合运用查封、扣押、按日计罚、关停取缔和移送公安等强力手段，重点打击非法处置危险废物、不正常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等违法行为，强力震慑违法排污行为，持续保持环保执法高压态势。

五、落实保障

（一）建立会商通报机制，狠抓整改落实

全区各单位党政“一把手”坚持亲自抓、负总责，逐级传导压力，层层抓好落实。对涉及多个部门的整改任务，建立健全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协调联动机制，以“都是主体、都要主动、都尽主责”的意识，切实形成推进整改落实工作的强大合力。整改任务清单的牵头部门，应于2018年7月31日前，制定本单位整改方案及具体问题整改措施；每月反馈整改工作的进展情况，形成月报告制度，如未达到序时进度，要及时进行说明。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工作台账，挂账督办，定期召开整改推进通报会，研究疑难问题解决方案，通报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整改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联合督办机制，通过专项督查、实地核验等方式，对全区各单位整改落实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实施跟踪问效，定期调度进展情况，全面掌握整改进度。2018年11月31日前，各项具体问题应整改完毕，各牵头部门要对具体问题整改情况进行自查，并形成整改情况总结报告，报送区整改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建立督察问责机制，严肃问责追责

以此次北京市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为契机，积极开展专项监察督察，相关部门针对发现的相关问题线索，及时移送区纪委监委。加强对重点案件的跟踪督办，对抗拒检查、拖延办理、包庇袒护、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和人员，加大执纪监督问责力度，严肃追责问责，及时通报曝光，确保各项环保职责全部落到实处。进一步强化问题整改责任追究，对问题仍然突出、污染出现反弹的单位和部门，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

（三）建立舆论监督机制，及时公开信息

围绕贯彻落实北京市环保督察要求，充分运用区属报纸、电视专栏、网络新媒体等平台，及时公开重点环境问题整改和典型环境违法案件查处情况，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积极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大力营造建设绿色西城人人有责的良好氛围。

附件：北京市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西城区具体问题整改措施清单

北京市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西城区具体问题整改措施清单

西城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虽然取得积极进展，但基层对环保认识的高度有待提升，环保责任落实仍有欠缺，大气、水、固废等污染防治工作仍需加强，一些百姓身边的环境问题尚未得到有效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与党中央国务院、北京市委市政府的要求、首都核心区的功能定位以及广大人民群众期盼相比，仍有较大差距。

一、扬尘问题比较突出，防控管理需加强

环境保护部通报本市降尘量监测结果，2017年6-8月西城区分别为17.0、15.6、9.6吨/平方公里·30天，位居全市各区前列，均高于“2017-2018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目标值（9.0吨/平方公里·30天）。1-10月PM₁₀监测浓度为91微克/立方米，高于全市平均值，相比上年同期上升4.6%。扬尘污染防控存在薄弱环节。

目前西城区在工地159个，工地总面积约338万平方米，房屋建筑、装修工程、市政、地铁、抗震加固等各种规模工地大量存在，工地扬尘及周边道路积尘造成的扬尘污染较为突出。

督察发现：

（一）建筑工程类北礼士路135号新华书店工地、南线阁街60号厂房改扩建工地；

(二) 装修工程类椿树社区服务中心改造工地、市政工程类手帕口北街道路改造工地、天桥中国医科大学药物研究所院内热力管线改造等工地均存在土方未覆盖现象；

(三) 架空线入地工程在安德路、新街口外大街、西直门宾馆东侧往南道路等施工段均存在施工未采取抑尘措施、地面裸露未覆盖等现象；

(四) 手帕口北街道路积尘，未及时有效清扫冲刷，导致扬尘严重；个别街道存在临时存放点内堆放建筑垃圾未苫盖，使用无资质车辆运输建筑垃圾现象。全区普遍存在扬尘防控措施单一，道路洒水压尘多，清扫保洁不及时、不彻底的现象。

整改目标：对督察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举一反三，对同类施工工地加强管理，有效防控扬尘污染。

整改措施：目前，督察中发现的问题均已完成整改。

对还在进行中的南线阁街 60 号厂房改扩建工地，及其他在施工地，西城区将按照“属地统筹、部门联动”原则，进一步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加大联合执法检查力度；严格落实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建筑垃圾全苫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四牌一线全覆盖”管理模式。同时，规范渣土车辆使用，建立渣土清运“挂销帐”制度，加大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力度和频次，确保有效控制扬尘污染。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刘戍东、区城市管理委宋甲乐、区城管执法监察局魏九红、区环卫中心周兴新

配合单位：区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各街道办事处、区房地中心、宣房投集团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二、餐饮业污染控制仍有欠缺，居民投诉集中

西城区餐饮企业数量众多，餐饮企业 3000 多家，尤其是多数中小型餐馆饭店距居民区较近，根据 12369 举报统计，近三年西城区餐饮油烟投诉举报占大气类举报保持在 70%左右，占全部投诉举报比例的 50%左右，油烟排放是居民投诉举报最为集中的环境问题。

督察组对西城区天桥街道、牛街街道、大栅栏街道、金融街街道等 5 个街道内的学校食堂、餐饮企业、商业综合体配套餐饮等 100 余家单位现场检查发现，净化器末端排口及管道壁油垢积存现象突出，排放口异味明显，油烟净化设施不正常运行状况比较普遍。部分餐饮企业油烟净化设施未设置监测平台和采样孔，不具备现场检查和监测取样的条件，油烟净化设施管理维护无法做到跟踪检查。

西城区未按照市区两级清空计划要求开展高效油烟净化设施更换工作。部分餐饮企业使用木炭、木柴等进行烧烤，产生大量烟气得不到有效处理，有些餐饮企业存在露天集中点燃炭火烟尘无组织排放或未安装废气净化设施导致废气直排环境。

整改目标：整体提升餐饮行业管理水平，使得餐饮企业油烟达标排放。

整改措施：

按照“行业指导、属地监管、企业主责”的原则，认真整改西城区餐饮油烟问题。区环保局制定餐饮企业大气污染控制专项试点方案；区环保局、区商务委、区城管执法监察局、西城工商分局、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区教委相互协作，从审批许可、企业引导、监督管理、执法检查等各个环节，切实加强对油烟排放环境问题的治理，积极消除各类隐患。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环保局李程、区教委赵蓬欣、区商务委袁利、区城管执法监察局魏九红、西城工商分局赵斌、西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闫学会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三、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制定不严谨，落实不到位

（一）西城区未及时制订 2017 年重污染预警工业分预案，后补预案制定日期不实，辖区内新华社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荣海印刷厂、北京凌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融安全印务公司、光明日报印务有限公司等印刷行业企业 VOCs 排放量较大，但未列入停限产名单，将市级保障名单中的企业（北京印钞公司）列入了区级停限产名单。

（二）个别街道重污染应急落实不到位，所组织的施工项目沙土、建筑垃圾堆放、运输不苫盖无防尘措施。

整改目标：

修订完善西城区空气重污染预警应急预案工业企业停产限产措施预案，按北京市相关要求，加强重污染预警时工业企业停产限产情况的监督检查。

各街道将进一步细化街道重污染应急方案，确保落实到位，确保所组织的施工项目沙土、建筑垃圾堆放、运输苫盖，做好防尘措施。

整改措施：

区科信委、区环保局按照市级停限产名单，组织工业企业修订完善空气重污染预警应急预案，并督促企业严格执行。

各街道将进一步细化街道重污染应急方案，对施工主责单位进行相关培训；加强日常巡查、多部门开展联合检查，发现问题现场整改，并对施工方进行约谈处理；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责任、明确工作任务要求，加强网格化环境监管效能，加快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按照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要求，建立由街道、社区党政主要领导为“网格长”的监管责任制，健全网格化管理机制，推动大气污染防治责任真正落到实处。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科信委杨秋；各街道办事处党政负责人

配合单位：区环保局

完成时限：2018年11月31日前，长期坚持

四、“煤改电”工作难点依然存在，散煤管控仍有漏洞

督察发现：

(一)陶然亭街道大吉片征而待拆,已淘汰小煤炉换为电暖器,但该区域供电线路老旧尚未进行改造,存在安全隐患。

(二)街头游商仍存在使用燃煤现象,散煤管控难度大。

整改目标:

(一)对陶然亭街道大吉片征而待拆区域老旧供电线路进行改造,确保用电安全。

(二)城管执法监察局将严厉查处无照售煤以及街头游商使用燃煤等违法行为,不断净化街面环境秩序及空气质量。

整改措施:

2018年1月,经智能电表更换、户内线路改造及外电线路改造及切发电等一系列工程全部完成后,新增峰谷电表工作全部完成。居民目前已可改用经济、安全的蓄能式电采暖设备。陶然亭街道办事处正在积极联系国家电网及大吉片拆迁区主责方中海置业有限公司,推进老旧线路停电拆除工作。

西城区将加强对全区重点地区及平房区域的巡查管控,认真查处无照售煤及街头游商使用燃煤经营活动;积极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加大对无照售煤以及街头游商使用燃煤的查处力度,发现一起,严厉处罚一起。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陶然亭街道办事处谢静、区城管执法监察局魏九红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城管监督指挥中心、区环保局

完成时限:2018年1月

五、危险废物管理存在风险，需要进一步加强

(一) 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缺失。西城区人口密集，医疗机构集中，医疗废物管理尤其重要。督察发现问题，一方面卫生计生委对全区医废产生总量统计不准确，未能与环保局建立检查稽查信息互通机制，区卫生计生委 2016 年统计医废总量为 2426 吨，市环保局统计医废总量近 4000 吨，二者存在较大差距。另一方面小型医疗机构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医疗废物暂存管理不符合规定，月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未设置医疗废物暂存点，康迈骨科医院医疗废物暂存点为一简易彩钢房，门锁简陋且临街设置，卫生计生委对医疗机构的检查记录中未见到因暂存点不规范而发生的处罚情况；二是医废台账登记不清楚，如月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集下属 9 个卫生服务站的医疗废物时，只在站点设立了登记台账，中心未能建立收集具体账目，从卫生服务站至中心之间的转运环节存在登记空缺；三是医疗废物暂存时间普遍超过 48 小时规定，椿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最长搁置时间为 7 天以上。

(二) 汽修行业危废管理待完善。督察发现有 3 家汽修企业危险废物储存间不符合规定，无危废品标识，与其他垃圾混放；1 家超范围经营，营业执照中无更换机油项，现场有换下的废机油；1 家未签订废机油回收协议，无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和转移联单，废机油去向不明。

整改目标：

(一) 区卫生计生委加强医疗废物的管理工作，与区环保局

建立沟通机制，定期进行数据核对，确保台账清晰准确。完善治疗废物暂存、处置规范，捋顺医疗废物在医疗机构内运输流程。

(二)完善汽修危废规范管理，加强行业监管。

整改措施：

(一)区卫生计生委加强医疗废物的管理工作，与区环保局建立沟通机制，定期进行数据核对，确保台账清晰准确。完善治疗废物暂存、处置规范，捋顺医疗废物在医疗机构内运输流程，与区环保局共同处理因物流公司运力不足造成医疗废物转运时间间隔过长问题。

(二)一是加强对法规的宣传；二是督促企业完善管理制度；三是对产废的汽修企业加强监督，要求企业按照法规规定贮存和处置危废。四是严厉打击无证无照及违法违规经营行为，保持动态清零。五是对从事污染公共环境、破坏公共设施、扰乱公共秩序等危害社会公共利益的严重违法行为的商户，按照有关部门意见，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卫生计生委安学军、区环保局李程、西城工商分局赵斌、西城运输管理处张永安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六、餐厨垃圾规范收运监管不到位，缺乏长效机制

根据市城市管理委关于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文件(京管函〔2017〕213号)要求，西城区应于2017年8月底建立餐厨垃

圾台账。督察发现，西城区城市管理委 2017 年 10 月才建立全区餐厨垃圾台账。同时，多家账上餐厅未签订餐厨垃圾收运协议；部分企业餐厨垃圾产生、收运量台账缺失；另有 1300 多家规模以下餐饮企业未纳入餐厨垃圾台账管理，不能实现集中规范收运，管理台账不严不实。城市管理委组织大量餐厨垃圾产生单位与其下属裕远达公司集中免费签定餐厨垃圾收运协议，缺乏长效机制。餐饮企业的日常暂存及承运公司的运输过程中，普遍存在餐厨垃圾及废油脂并入生活垃圾，当成生活垃圾处置现象。

整改目标：4 月底前全区餐饮单位全部纳入台账，并规范收运。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餐饮服务单位台账，对不产生餐厨垃圾的咖啡店、蛋糕（面包）店和茶楼等餐饮企业，在台账上标明没有餐厨垃圾；二是对与物业签订合同的列出详细清单，并完善到餐厨垃圾管理台账；三是对还没有签订收运合同的小餐饮、单位食堂等，区城市管理委积极协调食药、城管部门分区域召开专题会议，对个别不配规范管理的逐个走访，限期整改；四是采取聘请第三方的调研核查的方式，蹲点摸排出辖区内私运的详细信息，协调区城管执法监察局开展专项打击行动。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城市管理委宋甲乐

配合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18 年 4 月

七、雨污合流管线大量存在，洗车行业监管缺失

全区尚有大量雨污合流管网，汛期时存在生活污水溢流，影响河湖水体水质。督察发现多处违法向雨水篦子倾倒餐厨泔水和垃圾行为。此外，西城区市政市容委提供的洗车行业台账中存在10家已停业的企业，台账更新不及时；存在3家使用自来水洗车且不安装水循环装置的洗车行。区城市管理委、区节水办节水用水管水工作指导不够，在落实特殊行业用水节水执法检查时不到位。

整改目标：为解决合流制溢流污染，在保证防汛的前提下，开展截流堰提标试点；对排河口进行监控分析，试点加装溢流报警设备，防止非汛期排污，监控汛期溢流情况。

完善特殊行业用水管理，进一步规范洗车行业监管，实时更新行业台账，结合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多部门形成合力齐抓共管，资源共享、信息共享、数据共享。区域管委区水务局进一步明确执法主体，开展联合执法常态化检查，规范洗车行业监管，杜绝浪费水资源现象。

整改措施：严格查处餐饮行业随意倾倒餐厨泔水和垃圾等行为，发现一起，处罚一起；认真开展专项检查整治，加大整治查处力度，务求整治取得实效。

为解决合流制溢流污染，提升核心区水环境，西城区协调配合排水集团进行源头分流改造；进行雨污错接治理，在保证防汛的前提下，提标截流堰。在设施改造的同时，对排河口进行监控分析。试点加装溢流报警设备，防止非汛期排污，监控汛期溢流

情况。并对溢流水质进行化验分析，提出进一步精准治理方案。

西城区城管委开展洗车场所综合执法检查，更新特殊行业洗车行业监管台账，并实时更新。继续开展综合执法检查保障常态化（区环境办、区城管执法监察局、区环保局、区工商分局、区城管委水务局及属地街道）。西城区将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加强用水行业监管，落实“街道吹哨、部门报道”工作机制，及时更新台账，规范行业管理。对占道经营、证照不符、浪费水资源等的洗车站点，实施撤销、处罚等整改措施。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城市管理委宋甲乐、区城管执法监察局魏九红

完成时限：按照排水集团安排进行管网改造；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八、基层医疗废水排放监管不到位，业务能力需提高

督察发现，医疗污水排放消毒制度落实存在漏洞，椿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废水消毒台账记录不全，操作人员对如何读取和记录数据的方法说不清楚，康迈骨科医院消毒设施一周多没有正常运行。

整改目标：完善台账记录，维护设备运转良好，加强人员培训，严格执行污水排放消毒制度，确保整改到位。

整改措施：

发现问题医疗机构已整改完毕。西城区将举一反三，完善台账记录，加强人员培训，建立长效机制，严格执行污水排放消毒

制度，确保已整改问题不反弹。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卫生计生委安学军、区城市管理委宋甲乐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九、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工作不到位

西城区基础设施比较完善，污染企业稀少，资金充足，拥有其他区不可比拟的客观优势。西城区环保工作在扬尘污染防治、餐饮油烟及餐厨垃圾管理、医疗废物处置监管等方面还比较粗放，督察问责不力，工作落实和主动作为还不够，作为首都功能核心区，距离安全优良中央政务环境所要求的优美环境质量差距较大。

整改目标：加强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确保餐饮企业油烟达标排放、扬尘污染有效防控、餐厨垃圾及医疗废物妥善处置。

整改措施：开展联合检查，确保餐厨垃圾及医疗废物妥善处置；聚焦餐饮油烟、扬尘等大气污染防治重点领域，强化源头防治、协同防治，在全区范围内推广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标准，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水平。强调督察问责，主动作为、严格落实各项工作，努力将西城区建设成为和谐宜居之都首善之区。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环保局李程

配合单位：各相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十、环保绩效考核缺失，督导作用不力

西城区现有绩效考评关于委办局相关绩效考评细则中，没有明确具体的环保工作评定办法。相关部门未按照《北京市西城区2013年-2017年清洁空气行动计划重点任务分解2016年工作措施》建立绩效考评体系。2015、2016年委办局对街道绩效考评体系中，环保部门始终未能以评价主体出现，导致区环保部门未能起到对街道落实环境保护工作的督导促进作用。

整改目标：进一步加强环保绩效考核督导作用，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2018年度区政府部门绩效考评。

整改措施：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2018年度区政府部门“职责履行”部分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区政府指导区环保局制定了考评细则。已整改完毕。区环保局按照区政府绩效工作要求，依据《北京市西城区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分工》及大气污染防治、重污染应急工作相关内容，制定环境保护职责分工年度绩效考评细则。将各街道趋势站数据列入绩效考评细则，每月对各街道数值进行统计排名，督促各街道落实环境保护工作。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政府办公室缪剑虹、区环保局李程、区社会办李薇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十一、基层环保意识不高，业务能力不足

（一）部分街道环境保护意识不高，对环境保护专业知识学习和理解不足，对“三查十无”、网格化、街巷长、河长制等具体职责落实不到位，不能及时掌握上报辖区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

环保工作“最后一公里”问题仍然存在。

（二）街道层面普遍未设置专门环保机构和专职岗位，基层环保力量不足，人员业务能力不强，落实市委市政府规定的环保职责有难度。

整改目标：增强环保意识，深入学习环保专业知识，切实落实各项职责，及时掌握上报突出环境问题，确保环保工作“最后一公里”问题得以解决；加大宣传力度，加强网上舆情监测，充分发挥区属媒体新闻舆论监督作用，指导相关单位做好突发事件新闻应急和舆论引导工作；结合街道机构综合设置改革及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工作充实基层执法力量；加强环保执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环保执法工作水平，切实增强履职工作能力。

整改措施：

各街道组织学习环境保护专业知识，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坚持问题导向，细化“三查十无”、网格化、街巷长、河长制等工作职责分工，及时掌握上报辖区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确保环保工作“最后一公里”问题得以解决；区委宣传部将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加强网上舆情监测，充分发挥区属媒体新闻舆论监督作用，指导相关单位做好突发事件新闻应急和舆论引导工作；区编办将结合街道机构综合设置改革及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工作充实基层执法力量；区环保局加强引导各街道进一步增强大气污染防治的责任意识和属地管理责任，着力提升街道

环保意识和能力；区城管执法监察局将加强环保执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环保执法工作水平，切实增强履职工作能力。

区编办按照街道机构综合设置改革工作要求，在各街道将按照“一办六部”设置内设机构，街道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将由城市管理部统一承担；按照市级关于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工作部署，下移执法重心，强化属地环境执法。进一步提高基层环保工作专业性，充实工作力量。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各街道办事处党政负责人、区编办关山红

配合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城市管理委、区城管执法监察局、区环保局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十二、强化核心区优势，全面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全区上下还需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讲话精神，认真学习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要把实施城市总体规划作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实际行动，牢牢树立四个服务意识，紧紧把握核心区功能定位和职责要求，建设安全优良中央政务环境，在生态环境建设方面，要在全市当标杆、作表率。

整改目标：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努力建设和谐宜居之都的首善之区。

整改措施：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

重要论述，自觉提升政治站位，深化对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极端重要性的认识。清醒认识区域环境质量与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依然存在很大差距。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彻底扭转个别干部对环境问题缺乏忧患意识、强调外部因素的错误认知，以高标准、严要求推进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建设。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委办公室郭海龙、区委宣传部靳真、区政府办公室缪剑虹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十三、压实环保责任，着力推进环保精细化管理

进一步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坚持问题导向，及时解决群众关注的扬尘污染、餐饮油烟污染等突出环境问题。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严格落实责任，聚焦重点，迎难而上，坚决打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战。

整改目标：通过推进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标准和管理要求的实施，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力促进蓝天保卫战2018年行动计划的落实。

整改措施：结合市区两级在展览路、白纸街道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试点工作，总结经验成果，针对14类污染源，制定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标准和管理要求，同时，制定全区推广方案、精细化管理重点任务分解，并以区政府办的名义发布。每季度对蓝天保卫战完成情况进行调度通报，督促各部门各街道定

期总结本部门本辖区任务完成情况，推动蓝天保卫战各项任务落实。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环保局李程、区政府办公室缪剑虹

配合单位：各相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城管监督指挥中心

完成时限：2018年6月，长期坚持

十四、健全考核问责机制，完善长效管理秩序

西城区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各级党委政府环境保护职责分工要求，健全考核问责机制，不断优化负有环境保护职责部门的沟通协调机制，明确分工，加强配合，形成合力，主动作为。

对于督察中发现的问题，西城区委、区政府要责成有关部门进一步深入调查，逐一厘清责任，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共北京市委实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办法》以及《北京市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实施细则》等有关要求，严肃责任追究。督察组还对有关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问题进行了梳理，形成了线索清单，将按程序移交西城区委、区政府，并送北京市监察委备案，西城区委、区政府应责成相关部门认真调查，严肃处理，具体处理意见应征得北京市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同意，并按要求向社会公开。

整改目标：明确责任，主动作为，形成合力，高标准完成工作任务。

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要求，坚

持各街道工委、办事处对本行政区域内环境质量负总责，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对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相关部门主要领导对职责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负主要责任。按照“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的原则，将环保责任和要求落实到相关政策实施和监督管理中。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环境建设绩效考评制度，组织构建对重点环保工作履职情况的考核评价机制，督促各部门、各街道按照各自职责推动环境保护重点工作有效落实。牵头单位与区纪委区监委建立问题线索移送机制，加大监管查处、追究问责力度。

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细化考核评价机制，将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加大考核权重，强化指标约束，对整改落实不到位，环境保护工作不利的严肃追究责任。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区委办公室郭海龙、区政府办公室缪剑虹、区环保局李程

完成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